

109 年學務創新人員值勤同意書

附件 4

本人_____參加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務創新人員甄選，若經錄取後於任職期間，同意配合學校調派值勤；值勤應支領之值勤費及補休方式，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，不得異議。

立書人：

簽章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9 月 日